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 触及1%整数倍暨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欧阳建平及其一致行动人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阳科技”）于2026年1月28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欧阳建平先生计划自前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2026年2月27日至2026年5月26日，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进行减持的期间除外）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4,513,238股（占扣除公司回购专户内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3.0000%），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837,746股（占扣除公司回购专户内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1.0000%），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9,675,492股（占扣除公司回购专户内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2.0000%）。（如遇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公司将按照比例不变的原则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相应进行调整）。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欧阳建平先生出具的《关于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暨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欧阳建平先生于2026年5月26日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8,662,000股，减持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为1.77%（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79%）。本次权益变动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25.00%下降至23.23%（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比例由25.22%下降至23.43%），本次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

截至2026年5月26日，欧阳建平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其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4,815,660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9,672,000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欧阳建平	集中竞价	2026年5月11日 -2026年5月19日	21.23	4,815,660	0.99
					1.00 (剔除回购股份)
欧阳建平	大宗交易	2026年5月18日 -2026年5月26日	17.84	9,672,000	1.98
					2.00 (剔除回购股份)
合计	-	-	-	14,487,660	2.97
					2.99 (剔除回购股份)

注：1、上述减持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因权益分派转增的股份），本次减持价格区间为17.68-22.53元/股；

2、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占扣除回购专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占扣除回购专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
欧阳建平	合计持有股份	88,105,854	18.05	18.21	73,618,194	15.08	15.2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026,464	4.51	4.55	7,538,804	1.54	1.56
	有限售条件股份	66,079,390	13.54	13.66	66,079,390	13.54	13.66

二、本次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具体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欧阳建平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	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连云港片区连云区海滨大道2号阳光国际中心D座1701-BQ（0012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5月26日		
权益变动过程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欧阳建平先生因自身资金需要，于2026年5月26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8,662,000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1.77%（占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1.79%）。</p> <p>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欧阳建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皓宏智业”）持有公司股份113,368,31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25.00%下降至23.23%（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比例由25.22%下降至23.43%），本次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p> <p>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p>		
股票简称	天阳科技	股票代码	300872
变动方向	上升 <input type="checkbox"/> 下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股	8,662,000	1.77	
		1.79（剔除回购股份）	
合计	8,662,000	1.77	
		1.79（剔除回购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不适用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占扣除回购专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占扣除回购专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
欧阳建平	合计持有股份	82,280,194	16.86	17.01	73,618,194	15.08	15.2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200,804	3.32	3.35	7,538,804	1.54	1.56
	有限售条件股份	66,079,390	13.54	13.66	66,079,390	13.54	13.66
皓宏智业	合计持有股份	39,750,117	8.14	8.22	39,750,117	8.14	8.2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9,750,117	8.14	8.22	39,750,117	8.14	8.2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00	0	0.00	0.0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122,030,311	25.00	25.22	113,368,311	23.23	23.4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5,950,921	11.46	11.57	47,288,921	9.69	9.77
	有限售条件股份	66,079,390	13.54	13.66	66,079,390	13.54	13.66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p>1、本次减持股份的减持计划已进行预披露，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p> <p>2、本次减持情况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已披露减持计划的数量范围内，截至2026年5月26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p> <p>3、股东严格履行了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p>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关于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暨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严格遵守了《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存在违规行为。

3、欧阳建平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欧阳建平先生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作出的相关承诺：“在本人担任天阳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天阳科技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天阳科技股份。”“本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转让所持公司股份的，转让价格不低于股票发行价。”本次减持均遵守了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关于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暨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8日